

## 附錄五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如下：

- (a) [編纂]、[編纂]及[編纂]副本；
- (b)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及
- (c)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E.其他資料 — 6.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2.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由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的正常營業時間在繆氏律師事務所(與漢坤律師事務所聯營，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39樓3901-05室)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有關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分別載於附錄一及附錄二；
- (c) 由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中倫律師事務所於[編纂]就本集團若干方面所發出的法律意見；
- (d) 由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Walkers (Hong Kong)編製的意見函，概述附錄三所述開曼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e) 消防安全顧問廣州市東亞有限公司就其對若干尚未取得有關消防安全批准的餐廳及中央廚房的消防安全檢查發出的報告；
- (f) 內部控制顧問哲慧企管專才有限公司就本集團內部控制的若干方面發出的審閱報告；
- (g) 弗若斯特沙利文所發佈的中國餐飲服務市場獨立市場研究；
- (h)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E.其他資料 — 6.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附錄五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 (j)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2.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k)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l) 開曼公司法；及
- (m) 本公司在往績記錄期間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